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2-068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第十二届全国质量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0月24日，在北京召开的以“质量、诚信—可持续发展”为主题的第十二届全国追求卓越大会上，公司凭借积极推行卓越绩效管理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荣获中国质量协会颁发的“第十二届全国质量奖”，成为全国七家获奖企业之一。

“全国质量奖”作为我国质量领域的最高奖，是对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并在质量经营、经济效益、社会责任等方面取得卓有成效的企业或组织授予在质量方面的最高荣誉。自2001年起，全国质量奖的评审已连续进行了十二届，通过表彰质量管理工作卓越的企业，树立卓越绩效典范，引导广大企业学习先进的质量管理经验和方法，通过不断改进经营管理质量，提升企业竞争力。

近年来，公司始终坚持将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作为提高企业经营质量的有效途径，从领导、战略、顾客与市场、资源、过程管理、测量、分析与改进、经营结果等方面持续实施自我评价与改进，不断追求卓越。公司将秉承“提升能效，优化环境”的企业使命，通过深入推行卓越绩效模式，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0月25日